项目申请承诺函

本人根据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开放基金2020年申报指南的要求，自愿提交项目申请书。**在此郑重承诺：**

（一）所提交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抄袭、剽窃、侵占他人研究成果；编制研究过程，伪造、篡改研究数据、图表、结论；购买、代写论文或项目申请书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

（二）本项目研究涉及人类遗传资源审批的，将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项目研究涉及生物资源的，已取得伦理委员会的同意，并在项目实施前完成伦理审查，在执行过程中接受伦理监管。

（四）若项目获批，本人将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

（五）本项目所产出的科研成果，会共同署名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且在后续实施产业化过程中将该项目研究成果转让或者引入资本成立产业化公司时，将事先征求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的同意。

以上情况如有不符，本单位及项目申请人将承担所有的责任和后果。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